

证券代码：603081

证券简称：大丰实业

公告编号：2025-017

转债代码：113530

转债简称：大丰转债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丰转债”到期赎回暨摘牌的第四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到期日和兑付登记日：2025年3月26日
- 兑付本息金额：116元人民币/张
- 兑付资金发放日：2025年3月27日
- 可转债摘牌日：2025年3月27日
- 可转债最后交易日：2025年3月21日
- 可转债最后转股日：2025年3月26日

自2025年3月24日至2025年3月26日，“大丰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大丰转债”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05号”文批准，于2019年3月27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63,000万元人民币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6年（即2019年3月27日～2025年3月26日），2019年4月1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证券简称为“大丰转债”，证券代码为“113530”。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大丰转债”到期兑付摘牌事项公告如下：

一、兑付方案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将以本次可转债票面面值的116%（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

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大丰转债”到期合计赎回116元人民币/张（含税）。

二、可转债停止交易日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大丰转债”将于2025年3月24日开始停止交易，2025年3月21日为“大丰转债”最后交易日。在停止交易后、转股期结束前（即自2025年3月24日至2025年3月26日），“大丰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大丰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三、兑付债权登记日（可转债到期日）

“大丰转债”到期日和兑付登记日为2025年3月26日，本次兑付的对象为截止2025年3月26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大丰转债”全体持有人。

四、兑付本息金额与兑付资金发放日

“大丰转债”到期兑付本息金额为116元人民币/张（含税），兑付资金发放日为2025年3月27日。

五、兑付办法

“大丰转债”的本金和利息将由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托管券商划入“大丰转债”相关持有人资金账户。

六、可转债摘牌日

自2025年3月24日起，“大丰转债”将停止交易。自2025年3月27日起，“大丰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七、其他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4-62899078

联系邮箱：stock@chinadafeng.com

特此公告。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3日